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DATANG INTERNATIONAL POWER GENERATION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91)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大唐國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http://www.sse.com.cn>)刊登的《大唐國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提供融資擔保的進展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孫延文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2025年10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為：

李凱、蔣建華、龐曉晉、馬繼憲、朱梅、王劍峰、趙獻國、李忠猛、韓放、金生祥、宗文龍*、趙毅*、尤勇*、潘坤華*、謝秋野*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融资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大唐鸡西热电有限责任公司（“鸡西热电公司”）为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17,431.02万元（人民币，下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为鸡西热电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6,816.60万元。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否
- 公司对外担保没有发生逾期情形。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大唐黑龙江发电有限公司（“黑龙江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分别与大唐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黑龙江公司向以上两家机构申请17,900万元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17,431.02万元，提供担保占贷款总额比例不超过股比97.38%。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25日、2025年6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四十次董事会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委托贷款、担保、统借统还贷款预算的议案》和《关于2025年度融资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黑龙江公司向鸡西热电公司提供1.94亿元担保额度，置换到期担保债务。详情请参见公司

日期为2025年3月25日的《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融资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和日期为2025年6月27日的《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2025年第一次A股股东大会及2025年第一次H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大唐鸡西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30070287268X6

成立时间：1998年12月24日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屈广顺

注册资本：3.62亿元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鸡西市鸡冠区发电厂院内

经营范围：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通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再生资源销售；石灰和石膏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

2. 股权控制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大唐黑龙江发电有限公司持股97.38%，鸡西市热力有限公司持股2.62%。

3. 最近一年又一期简要财务报表

单位：亿元

财务数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计	4.22	4.80
负债总计	9.36	9.47
净资产	-5.14	-4.67
财务数据	2025年9月（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3.00	4.06

净利润	-0.48	-0.76
-----	-------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黑龙江公司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1. 保证人：大唐黑龙江发电有限公司

2. 债权人：大唐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3. 债务人：大唐鸡西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4. 保证最高本金限额：

大唐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约7,693.02万元，占贷款总额比例不超过股比97.3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约9,738万元，占贷款总额比例不超过股比97.38%。

5.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 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质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为有效防控公司整体资金风险，持续做好能源保供工作，由黑龙江公司向鸡西热电公司提供担保，用于置换到期担保债务。近年来，鸡西热电公司持续控亏减亏，但经营连续亏损的局面短期内仍无法得到有效扭转，外部融资仍需股东提供担保。本次向鸡西热电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保证生产经营持续运行，符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的需要。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包括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为7.63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母公司净资产的1%，均是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8 日